

市委巡察组

向5家单位党组织反馈巡察情况

记者 董小芳

根据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部署,日前,市委巡察组分别向市委办公厅、市人大常委会机关、市政府办公厅、市政协机关、市委统战部等5家单位党组织反馈了巡察情况,并就落实反馈意见、抓好整改工作提出具体要求。

市委巡察机构将会同市纪委市监委、市委组织部相关部门对整改落实情况开展监督检查。巡察组发现的有关重点问题线索,已按有关规定转市纪委市监委、市委组织部等有关方面处理。

在向市委办公厅反馈时,巡察组指出,对标党办工作要求有差距,服务市委决策工作有短板,"调查研究、以督查落下作用发挥不够充分,督查落节。记息报送工作有薄弱环,存在自息报送工作有为公会研究决定"三面人为"一个"事项现象。履行全面一下治党主体责任还有欠缺,涉密

项目采购、预算管理等方面监管还不够规范,内控和对下属单位监管不够严格,存在违规发放考核奖和超标准发放津补贴现象。机关党建工作存在不足,支部活动不够规范。干部日常管理不够有力,因私出国(境)管理不够严格,存在瞒报漏报个人有关事项问题。

在向市人大常委会机关党组 反馈时,巡察组指出,服务保 障人大常委会行权履职有不 足, 紧盯问题、"一督到底"的 韧劲还不够, 统筹协调各工作 机构形成合力有欠缺。党组工 作规则不够完善, 未将有的 '三重一大"事项纳入党组议事 范围。意识形态阵地管理存在 薄弱环节,尚未建立舆情应对和 处置机制。廉政风险点排查不够 精准全面,政府采购等重点领域 存在廉政风险, 文件多、会议多 现象尚未根治,稿费、信息费等 发放不规范。机关党建工作有欠 缺,"三会一课"等制度落实不 到位。干部日常管理监督不够严 格,瞒报漏报个人有关事项时有

发生。

在向市政府办公厅党组反馈 时,巡察组指出,在发挥职能 作用协助市政府贯彻落实上级 决策部署上还有差距,落实重 大事项请示报告工作还不够到 位,发挥参谋辅政和督导协调 作用还有欠缺。议事决策机制 不够完善,存在由主任办公会 研究决定"三重一大"事项现 象。意识形态工作有欠缺,意 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不够到 位。"两个责任"落实还有欠 缺,财务内控和项目采购管理不 够规范,作风建设还不够扎实。 机关党建工作有不足,落实组织 生活制度有短板。干部工作和队 伍建设有欠缺,存在漏报少报个 人有关事项、干部因私出国 (境) 超时等问题。

在向市政协机关党组反馈时,巡察组指出,履行统筹协调和服务保障主责主业不够到位,决策参谋作用发挥不够充分,破解基层政协工作力量薄弱问题进度不够快。落实议事决策机制不够到位,个别"三重一大"事项

决策未提交机关党组会议讨论。 "两个责任"落实不够到位,廉政 风险防范意识不够强,资产和资金 管理不够严格,执行政府采购程序 不够到位,津补贴发放和福利费使 用不符合规定。机关党建基础工作 不够扎实,"三会一课"制度执行 不够到位。干部人事工作不够规 范,存在混岗、个人有关事项填报 不实等问题。

在向市委统战部反馈时,巡察 组指出,推动构建大统战工作格局 不够有力,统战工作领域视野不够 广,"宁波帮·帮宁波"工作长效 机制不够完善。议事决策制度落 实不够到位,重大事项存在应上 会未上会、临时上会等现象。重 点岗位、关键环节风险排查不 细,对主管的社会组织监管不到 位, 政府采购及服务外包项目缺 乏内部管理制度,执行财务管理规 定不够严格, 存在违规和超标准列 支现象。落实党建工作责任不够到 位,"三会一课"制度不够规范。 干部队伍建设存在不足,选拔任用 程序不够规范,落实机构编制要求

十三届市委巡察"回头看"完成进驻

本报讯(记者董小芳 通讯 员角纪轩)按照市委巡察"回头 看"部署要求,日前,市委8个 巡察组分别进驻市教育局、市民 政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交通 局、市卫生健康委、市综合行政 执法局、宁波城投控股、市水务 环境集团等8家单位,并召开巡 察工作动员会,十三届市委巡察 "回头看"工作全面展开。

据悉,本轮巡察"回头看"将结合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省纪委省监委部署开展的教育、医疗服务、交通运输、拆迁拆违、国有企业等领域专项整治工作,坚持检查"老问题"与发现"新问题"并重,深人检查被巡察党组

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强

调,十三届市委巡察"回头看" 实质就是再进行一次巡察,是对 被巡察单位的又一次"把脉会 诊"和"政治体检"。8家被巡 察党组织要以巡察"回头看" 为契机,提高政治站位,践行 "两个维护",压实"两个责 任",切实扛起全面管党治党政 治责任,坚决整治群众身边腐 败,推动构建山清水秀的政治 生态。被巡察党组织和各级党 员领导干部要强化责任担当, 自觉接受监督,实事求是反映 情况,不隐瞒问题、不回避矛 盾,做到即知即改、立行立 改、全面整改。

8家被巡察党组织主要负责

人表示,自觉站在讲政治、讲规 矩、讲纪律的高度, 充分认识巡 察"回头看"的政治意义和实践 意义,把巡察"回头看"当作一 次接受教育、履行职责、锤炼党 性的机会, 当作发现问题、改进 工作、自我完善的过程,全面贯 彻落实市委巡察"回头看"工作 部署。强化政治意识和责任担 当,坚持以上率下,主动接受巡 察"回头看",自觉接受监督检 查,坚决做到即知即改,确保巡 察"回头看"取得实效。聚焦工 作发展,坚持问题导向,注重成果 转化,举一反三、建章立制、标本 兼治,大力推进各项工作争先创优

市人大常委会创新出台地方性法规"全生命周期"管理工作办法——

强化全生命周期管理 增强法规"生命力"



记者 吴向正

从城乡建设管理到生态环境治理,从民生事业保障到精神文明建设……宁波市十五届人大及其常委会通过了一部部富有针对性、特色鲜明的地方性法规,有效引领、推动了经济社会改革发展,促进了市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的提升。

为了进一步完善地方立法工作机制,保障立法质量和法规实施效果,市人大常委会日前制定和施行《宁波市地方性法规"全生命周期"管理工作办法》(以下简称《办法》),这项工作走在全省乃至全国的前列。

《办法》着眼于立法的全周期管理,从立法前期调研、立项、 证、草案起草、专大及其常委会、制委统一审议、人公布以其常委会、 会议审议、表决、公布证证人会、 施宣传和监督、中、法规和清理等立法前、与 程等立法前、与 各个流程入手,建立全质量和的工作制度体系,努力打造立法 "精品工程",维护法规实施的强大生命力。

"这套工作制度体系,我们称之为地方性法规'全生命周期'管理体系,我们将法规作为一个'生命体'来对待,立法的质量和法规实施的效益,就是法规的'生命力',我们用这套'全生命周期'管理体系,来精心打造、呵护法规的'生命体'。"市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副主任肖子策说,《办法》具有突出全过程民主、全过程"项目专员负责制"、全过程质量评审机

制、全过程数字化智能化管理等鲜 明的特色和亮点。

深入贯彻立法 "全过程民主"

立法是实践全过程人民民主的 重要制度安排和有效途径。《办 法》遵循全过程人民民主理念,将 全过程民主融入"全生命周期"管 理,深入推进民主立法,增强"开 门立法"的实际效果。

《办法》明确,要建立人大代 表立法专业工作小组、人大代表定 期定点接待和收集基层群众对立法 工作意见、人大代表认领或者受委 托参与年度立法计划项目调研起草 等制度,并实现"人代会立法" 常态化;扩大基层立法联系点覆 盖范围, 赋予基层立法联系点参 与立法全过程并共同做好法规实 施的监督、宣传工作等职责; 充 分发挥人大代表履职平台、基层立 法联系点、立法咨询专家库等渠道 在联系基层群众、反映社情民意、 开展社会调查中的作用,并综合利 用各类信息媒体,建立地方立法信 息收集和交流机制,动员、支持、 引导市民和社会各界依法有序参与 立法全过程和法规实施的监督、宣 传等工作。

实行全过程 "项目专员负责制"

实行"全程一体化管理"对保障立法质量至关重要。为了解决相关责任人员难以保持固定、具体职责不够明确、不能充分发挥积极性主动性等问题,《办法》规定,法工委、有关专门委员会应当指派专人作为"项目专员",参与立法项目前期调研小组、草案起草小组,

有关专门委员会对法规草案进行初审时,应当听取受指派全程参与立法项目前期调研、起草工作和草案的的"项目专员"对起草工作和草案进行的的表员。对法规草案进行和草案进行统一审议时,应当听取法工委全过程有关的"项目专员"对审人。 一审过法工作的"项目专员"一审后,有关专门委员会全过程有关专门委员会全过程是对方,有关专门委员会全过程为有关。 与立法工作的"项目专员"应当军队的报告;有关专门委员会全过程参与立法工作的"项目专员"应当军队的报告,并针对单型军人。

建立全过程 质量评审机制

为了保障和提高立法质量, 《办法》建立了面向社会开放的全 过程质量评审机制,将立法质量管 理贯穿于立法前期调研、立项论 证、草案起草、初审、草案修改和 统一审议、法规实施后的动态维护 等全过程立法工作中,根据各环节 工作各有侧重、目标一致、层次递 进的特点和要求,建立全过程立法 质量评审机制。

比如,在"立法前"环节,编制年度立法计划时,要"对每件立法建议项目的必要性、合法性、可行性、紧迫性和需要解决的重点问题进行评估、调研、论证";对"涉及改革发展全局和重大利益调整的项目,拟列人立法计划审议项目的,应当根据需要自行或者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开展立法前期风险预测和绩效评估"。

加强法规的 "动态维护"

法规的生命力在于实施。宁

波人大在全国率先探索全面建立 法规动态维护机制,2019年12月 26日,市人大常委会通过了《关 于建立地方性法规动态维护机制的 决定》。《办法》对动态维护有关 内容作了进一步强调, 对法规实 施及其日常宣传、监督和立法后 评估、清理、解释、释义等工作 机制的创新完善作了全面规定, 健全了地方性法规实施情况定期 报告、专项审议、专题询问和执 法检查的常态化机制,将法规配 套规范性文件全部纳入两级人大 备案审查范围,并建立了全媒 体、广覆盖、多渠道、日常性的 法规宣传解读、信息收集、评估 清理机制,要求法规实施单位每 半年对法规进行检查、梳理和提 出清理建议,同时,全面推行地 方性法规重点条款释义和典型实 施案例定期报送、选编公布制度 等等。

实行全过程 数字化智能化管理

目前,宁波人大立法"全生命周期"管理数字化、智能化建设工作正在稳步推进。

来时匆匆忙忙 撤时清清爽爽 这群工人把安置点 地面擦得锃亮

打造全国文明典范城市

记者 **张昊** 鄞州区委报道组 **杨磊** 通讯员 **吴海霞**

昨天,随着台风"灿都"的减弱和防台应急响应的下调,在鄞州区百丈街道华严社区四眼碶小学安置点避灾的100余名工人回工地了。临走前,他们仔细打扫了安置点,把球馆的地擦了一遍。来时匆匆忙忙,撤时清清爽爽,整洁明亮的地面照片火爆微信朋友圈,大家纷纷点赞称"鄞州正能量"。

在四眼礇小学避灾的工人不少是"建筑工人联盟"文明志愿队的志愿者。这两天,他们带领工友轮流穿上志愿服,在避灾安置点维持秩序、清理卫生、捡拾烟头。"宁波这么干净,大伙儿都不好意思弄乱!"百丈街道潜龙项目建筑工地负责人宋桂芝说,在避灾安置点,他们制订了文明公约,不允许随地仍恒哗,不允许吸烟,不允许随地扔垃圾。他们每小时清扫一次,不给安置点留一个烟头。"我们想为宁波创建文明典范城市尽一分力。"新世界工地中建八局负责人段涛说。

在东柳街道,因为风雨较大, 四明中学安置点内有外墙渗水,街 道将这个安置点的人员紧急撤离到 鄞州江东实验小学。在此避灾的工 人临走前,不仅把整个场馆打扫干 净,进行了消杀,还帮着归置了场 馆里的书籍。

志愿服务"红马甲"、爱心送餐、爱国电影放映、自觉打扫避灾场所……市民用文明自觉呵护守望相助,构筑防御台风的精神家园。

在东吴镇,"您好,东吴"志愿者联盟迅速组织近200名志愿者和十余名卫生防疫人员24小时轮流值守避灾安置点。由鄞州人民医院医共体东吴分院院长李锡宏带队的防汛防台医疗小分队先后来到该镇各避灾安置点,为群众提供医疗保障服务,确保有需要的群众第一时间得到医疗救助。

在咸祥镇,芦浦村卓阿孝老人被及时转移到村文化礼堂,吃上了丰盛的菜肴。来自鹰龙大酒店的志愿者乐浩杰为这里的群众烹饪了盐水虾、西红柿土豆烧白蟹、东坡肉、雪菜笋丝黄鱼等。

从避灾安置点出发,爱心在传递,文明在接力。共建共享,让每个人都是文明之城的参与者和受益者,化为避灾安置点的暖心故事, 折射宁波市民的文明自觉。



四眼碶小学球馆被打扫得干干净净。

(张昊 杨磊 摄)

掐灭公共场所的烟头,任重道远

监督在线

本报讯(记者易民)《宁波市禁止吸烟执法工作实施细则(暂行)》2018年2月1日起实施。公共场所的禁烟情况如何?根据中国宁波网民生e点通群众留言板的相关投诉,近日,记者实地探访后发现:相关不文明行为时有所见,而更令人忧虑的是违禁现场未见一人被执法。

镇海区

世贸大厦:5楼、8楼、13楼、17楼,烟蒂随处可见。有的楼道内干脆设置了烟蒂盒,里面扔满烟蒂。在16楼,记者刚好看到有多名男子在楼道内吞云吐雾,烟味弥漫,十分呛人。

乐亿大厦:一楼大堂有人在堂 而皇之地抽烟,二楼区域烟蒂乱扔 情况严重,电梯口地面上散落着不

海曙区

灵桥广场:电梯外张贴着禁止吸烟的标志,然而电梯内有浓重的烟味,地上也有被丢弃的烟蒂。更严重的是,楼梯处烟蒂随处可见。

世纪广场: 电梯外张贴着禁烟标志, 电梯内却有市民手持香烟,时不时抽上一口。公共区域角落处有被丢弃的烟蒂及香烟盒。

镇明路停车场:东侧电梯内有浓重烟味,有市民抽着香烟进入电梯内。电梯外未见到禁烟标志。

杉井奥特莱斯:商场内的厕所 附近烟味浓重,消防通道处有烟蒂。

江北区

江北万达广场:不时有人在绿化带旁吸烟,并将烟蒂丢人绿化带内。广场二楼有售卖电子烟的商铺和广告,男厕所垃圾桶内扔有烟蒂。

宁波技师学院:宁波技师学院附近公共自行车点位地面有烟蒂。学校大门口停车位地面,烟蒂随处

第九医院:医院各处绿化带里可见烟蒂。门诊楼1层男厕所内有人吸烟,蹲坑旁扔有烟蒂。

江北恒一广场:二楼男厕所蹲坑、垃圾桶和墙壁边沿上放置的小 盒子里均有烟蒂。

鄞州区

德厚街: 汇悦湾花苑二期对面饭店前,数名外卖小哥扎堆抽烟,随后将烟蒂扔在人行道上或边上的绿化带内。

体育馆西南角:有一名中年人 在厕所外面吸烟,厕所内烟味浓重。 罗森便利店(报业传媒大厦

店):店内有顾客一边挑选食品一边抽烟。 民安路、沧海路路口鄞州银

行:门前有人吸烟后直接将烟蒂插 人边上的花坛中。附近人行道上有 不少烟蒂。

东部银泰城:三号门外儿童游乐区地面有不少烟蒂,个别家长抽完烟后随意将烟蒂扔在地上。

惊驾路餐饮街:好几家餐馆门 前都有人吸烟,附近地面到处是烟 蒂。

北仑区

大碶公交站:地面满是烟蒂, 尤其是站前小水沟里,烟蒂成堆。 长江路:沿路不少商铺门口遍 地是烟蒂。

华山路:一名司机将车停在该路一无名桥上,然后开着窗在车内抽烟。

奉化区

奉化区工贸旅游学校:不少区域在显眼位置悬挂了"禁止吸烟"的标志,但遗憾的是,一楼走廊上依旧有零散的烟蒂。

奉化十里桃花坊:广场部分道路 路面脏污,散落着不少烟蒂和垃圾。